

关于延期出具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所承接的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邦科技”或公司）预计无法按期完成 2019 年年度编制及审计工作，拟延期披露 2019 年审计报告，特就此出具专项意见如下：

一、对丹邦科技审计业务承接情况

我所与丹邦科技于 2020 年 3 月初正式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丹邦科技原预计年报披露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

二、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出具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原因

目前，因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的严重影响，我们对公司境内外子公司的现场审计工作及函证等工作受到很大限制，截至目前尚未完成以下重要的审计程序，无法如期出具审计报告。主要的影响包括：

（1）香港子公司丹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受香港防疫措施影响，审计项目组无法前往香港对子公司执行审计程序。

	丹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丹邦科技（合并）	香港子公司占合并报表的比例
2019 年 1-3 季度（未经审计）			
总资产	269,015,966.63	2,533,164,805.87	10.62%
营业收入		274,978,754.87	0.00%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577,911.84	23,456,023.75	-10.99%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7,437,240.17	1,742,091,782.64	-0.43%
2018 年度			
总资产	354,806,979.42	2,419,192,948.17	14.67%
营业收入		343,586,590.45	0.00%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67,934.13	25,415,213.78	-12.86%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10,335,401.05	1,715,897,669.55	-0.60%

（2）公司重要客户分布在香港、日本、美国、东南亚等，为应对收入确认等

特殊风险，项目组对占未审营业收入总额达 69.17%的前五大重要客户的现场访谈等审计程序受全球疫情蔓延影响无法如期完成。

(3) 海外重要客户向审计项目组函证回函的时效远低于非疫情时期。公司销售收入的 90%以上都来源于受疫情影响严重的香港、日本、东南亚、美国等国家和地区，其占未审营业收入的 20.47%的第一大客户尚未回函且无法保证在 4 月 30 日前收到相应回函以保证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发表恰当的审计意见。

综上所述，我们无法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因此，公司的年报编制和审核工作无法按期完成。相关事项对应收账款、预付账款、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相关税费等科目的认定产生重大影响。

三、审计工作进展情况

(一) 目前审计工作现状

已完成合并报表主体各项未审计报表的核对工作；完成各单位函证发出工作，目前正在陆续收取回函；完成境内公司现场查看、盘点工作等。

(二) 尚未完成的主要工作

尚未完成对合并报表及附注的审计、未对香港子公司执行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未完成按照审计计划所确定的对重要海外客户进行现场访谈的审计程序。

(三) 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公司拟申请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24 日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我们已要求公司随时关注疫情进展及相关工作进度，我所预计将在 2020 年 6 月 23 日出具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四、丹邦科技披露的与年度报告审计相关事项

我们认为，丹邦科技《延期披露公告》所载内容，与我们已实施丹邦科技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所取得的审计证据和了解到的相关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的情况。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4 月 29 日